政 府 工 作 报 告

（上接03版）持续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依法严惩黑恶势力及其“保护伞”，平安中国、法治中国建设取得新进展。

各位代表！

五年来，各级政府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全面从严治党战略部署，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党史学习教育，弘扬伟大建党精神，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之以恒纠治“四风”，重点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三公”经费大幅压减。严厉惩处违规建设楼堂馆所和偷税逃税等行为。加强廉洁政府建设。政府工作人员自觉接受法律监督、监察监督和人民监督。

做好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没有捷径，实干为要。五年来，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事不畏难、行不避艰，要求以实干践行承诺，凝心聚力抓发展；以民之所望为施政所向，始终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一切以人民利益为重，仔细倾听群众呼声，深入了解群众冷暖，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坚持实事求是，尊重客观规律，坚决反对空谈浮夸、做表面文章、搞形象工程甚至盲目蛮干；以改革的办法、锲而不舍的精神解难题、激活力，激励敢于担当，对庸政懒政者问责。尊重人民群众首创精神，充分调动各方面积极性，进而汇聚起推动发展的强大力量。

各位代表！

过去五年，民族、宗教、侨务等工作创新完善。巩固和发展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民族团结进步呈现新气象。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推进我国宗教中国化逐步深入。持续做好侨务工作，充分发挥海外侨胞在参与祖国现代化建设中的独特优势和重要作用。

坚持党对人民军队的绝对领导，国防和军队建设取得一系列新的重大成就、发生一系列重大变革。人民军队深入推进政治建军、改革强军、科技强军、人才强军、依法治军，深入推进练兵备战，现代化水平和实战能力显著提升。坚定灵活开展军事斗争，有效遂行边防斗争、海上维权、反恐维稳、抢险救灾、抗击疫情、维和护航等重大任务，提升国防动员能力，有力维护了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

港澳台工作取得新进展。依照宪法和基本法有效实施对特别行政区的全面管治权，制定实施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法，落实“爱国者治港”、“爱国者治澳”原则，推动香港进入由乱到治走向由治及兴的新阶段。深入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支持港澳发展经济、改善民生、防控疫情、保持稳定。贯彻新时代党解决台湾问题的总体方略，坚决开展反分裂、反干涉重大斗争，持续推动两岸关系和平发展。

中国特色大国外交全面推进。习近平主席等党和国家领导人出访多国，通过线上和线下方式出席二十国集团领导人峰会、亚太经合组织领导人非正式会议、联合国成立75周年系列高级别会议、东亚合作领导人系列会议、中欧领导人会晤等一系列重大外交活动。成功举办上合组织青岛峰会、金砖国家领导人会晤、全球发展高层对话会、“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中非合作论坛北京峰会等多场重大主场外交活动。坚持敢于斗争、善于斗争，坚决维护我国主权、安全、发展利益。积极拓展全球伙伴关系，致力于建设开放型世界经济，维护多边主义，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中国作为负责任大国，在推进国际抗疫合作、解决全球性挑战和地区热点问题上发挥了重要建设性作用，为促进世界和平与发展作出重要贡献。

各位代表！

这些年我国发展取得的成就，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的结果，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的结果，是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团结奋斗的结果。我代表国务院，向全国各族人民，向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和各界人士，表示诚挚感谢！向香港特别行政区同胞、澳门特别行政区同胞、台湾同胞和海外侨胞，表示诚挚感谢！向关心和支持中国现代化建设的各国政府、国际组织和各国朋友，表示诚挚感谢！

在看到发展成就的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我国是一个发展中大国，仍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然突出。当前发展面临诸多困难挑战。外部环境不确定性加大，全球通胀仍处于高位，世界经济和贸易增长动能减弱，外部打压遏制不断上升。国内经济增长企稳向上基础尚需巩固，需求不足仍是突出矛盾，民间投资和民营企业预期不稳，不少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困难较大，稳就业任务艰巨，一些基层财政收支矛盾较大。房地产市场风险隐患较多，一些中小金融机构风险暴露。发展仍有不少体制机制障碍。科技创新能力还不强。生态环境保护任重道远。防灾减灾等城乡基础设施仍有明显薄弱环节。一些民生领域存在不少短板。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现象仍较突出，有的地方政策执行“一刀切”、层层加码，有的干部不作为、乱作为、简单化，存在脱离实际、违背群众意愿、漠视群众合法权益等问题。一些领域、行业、地方腐败现象时有发生。人民群众对政府工作还有一些意见和建议应予重视。要直面问题挑战，尽心竭力改进政府工作，不负人民重托。

二、对今年政府工作的建议

今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做好政府工作，要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扎实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更好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大力提振市场信心，把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起来，突出做好稳增长、稳就业、稳物价工作，有效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好转，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持续改善民生，保持社会大局稳定，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开好局起好步。

今年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是：国内生产总值增长5%左右；城镇新增就业1200万人左右，城镇调查失业率5.5%左右；居民消费价格涨幅3%左右；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进出口促稳提质，国际收支基本平衡；粮食产量保持在1.3万亿斤以上；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耗和主要污染物排放量继续下降，重点控制化石能源消费，生态环境质量稳定改善。

要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面对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不确定难预料因素增多，保持政策连续性稳定性针对性，加强各类政策协调配合，形成共促高质量发展合力。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加力提效。赤字率拟按3%安排。完善税费优惠政策，对现行减税降费、退税缓税等措施，该延续的延续，该优化的优化。做好基层“三保”工作。稳健的货币政策要精准有力。保持广义货币供应量和社会融资规模增速同名义经济增速基本匹配，支持实体经济发展。保持人民币汇率在合理均衡水平上的基本稳定。产业政策要发展和安全并举。促进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着力补强产业链薄弱环节。科技政策要聚焦自立自强，也要坚持国际合作。完善新型举国体制，发挥好政府在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中的组织作用，支持和突出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加大科技人才及团队培养支持力度。社会政策要兜牢民生底线。落实落细就业优先政策，把促进青年特别是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切实保障好基本民生。

当前我国新冠疫情防控已进入“乙类乙管”常态化防控阶段，要在对疫情防控工作进行全面科学总结的基础上，更加科学、精准、高效做好防控工作，围绕保健康、防重症，重点做好老年人、儿童、患基础性疾病群体的疫情防控和医疗救治，提升疫情监测水平，推进疫苗迭代升级和新药研制，切实保障群众就医用药需求，守护好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今年是政府换届之年，前面报告的经济社会发展多领域、各方面工作，今后还需不懈努力，下面简述几项重点。

（一）着力扩大国内需求。把恢复和扩大消费摆在优先位置。多渠道增加城乡居民收入。稳定汽车等大宗消费，推动餐饮、文化、旅游、体育等生活服务消费恢复。政府投资和政策激励要有效带动全社会投资，今年拟安排地方政府专项债券3.8万亿元，加快实施“十四五”重大工程，实施城市更新行动，促进区域优势互补、各展其长，继续加大对受疫情冲击较严重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持力度，鼓励和吸引更多民间资本参与国家重大工程和补短板项目建设，激发民间投资活力。

（二）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强化科技创新对产业发展的支撑。持续开展产业强链补链行动，围绕制造业重点产业链，集中优质资源合力推进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充分激发创新活力。加强重要能源、矿产资源国内勘探开发和增储上产。加快传统产业和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着力提升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水平。加快前沿技术研发和应用推广，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建设高效顺畅的物流体系。大力发展数字经济，提升常态化监管水平，支持平台经济发展。

（三）切实落实“两个毫不动摇”。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提高国企核心竞争力。坚持分类改革方向，处理好国企经济责任和社会责任关系，完善中国特色国有企业现代公司治理。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完善相关政策，鼓励支持民营经济和民营企业发展壮大，支持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构建亲清政商关系，为各类所有制企业创造公平竞争、竞相发展的环境，用真招实策稳定市场预期和提振市场信心。

（四）更大力度吸引和利用外资。扩大市场准入，加大现代服务业领域开放力度。落实好外资企业国民待遇。积极推动加入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CPTPP）等高标准经贸协议，主动对照相关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优化区域开放布局，实施自由贸易试验区提升战略，发挥好海南自由贸易港、各类开发区等开放平台的先行先试作用。继续发挥进出口对经济的支撑作用。做好外资企业服务工作，推动外资标志性项目落地建设。开放的中国大市场，一定能为各国企业在华发展提供更多机遇。

（五）有效防范化解重大经济金融风险。深化金融体制改革，完善金融监管，压实各方责任，防止形成区域性、系统性金融风险。有效防范化解优质头部房企风险，改善资产负债状况，防止无序扩张，促进房地产业平稳发展。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优化债务期限结构，降低利息负担，遏制增量、化解存量。

（六）稳定粮食生产和推进乡村振兴。一体推进农业现代化和农村现代化。稳定粮食播种面积，抓好油料生产，实施新一轮千亿斤粮食产能提升行动。完善农资保供稳价应对机制。加强耕地保护，加强农田水利和高标准农田等基础设施建设。深入实施种业振兴行动。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健全种粮农民收益保障机制和主产区利益补偿机制。树立大食物观，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发展乡村特色产业，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坚决防止出现规模性返贫。推进乡村建设行动。国家关于土地承包期再延长30年的政策，务必通过细致工作扎实落实到位。

（七）推动发展方式绿色转型。深入推进环境污染防治。加强流域综合治理，加强城乡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持续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推进能源清洁高效利用和技术研发，加快建设新型能源体系，提升可再生能源占比。完善支持绿色发展的政策和金融工具，发展循环经济，推进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推动重点领域节能降碳减污，持续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

（八）保障基本民生和发展社会事业。加强住房保障体系建设，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解决好新市民、青年人等住房问题，加快推进老旧小区和危旧房改造。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推进学前教育、特殊教育普惠发展，大力发展职业教育，推进高等教育创新，支持中西部地区高校发展，深化体教融合。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促进医保、医疗、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和区域均衡布局。实施中医药振兴发展重大工程。重视心理健康和精神卫生。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加强养老服务保障，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保障妇女、儿童、老年人、残疾人合法权益。做好军人军属、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优待抚恤工作。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产业。提升社会治理效能。强化安全生产监管和防灾减灾救灾。全面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

进一步加强政府自身建设，持续转变政府职能，搞好机构改革，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创新政府、廉洁政府和服务型政府建设，发扬实干精神，大兴调查研究之风，提高行政效率和公信力。

各位代表！

我们要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促进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坚持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加强和改进侨务工作，汇聚起海内外中华儿女同心奋斗、共创辉煌的强大力量。

我们要深入贯彻习近平强军思想，贯彻新时代军事战略方针，围绕实现建军一百年奋斗目标，边斗争、边备战、边建设，完成好党和人民赋予的各项任务。全面加强练兵备战，创新军事战略指导，大抓实战化军事训练，统筹抓好各方向各领域军事斗争。全面加强军事治理，巩固拓展国防和军队改革成果，加强重大任务战建备统筹，加快实施国防发展重大工程。巩固提高一体化国家战略体系和能力，加强国防科技工业能力建设。深化全民国防教育。各级政府要大力支持国防和军队建设，深入开展“双拥”活动，合力谱写军政军民团结新篇章。

我们要全面准确、坚定不移贯彻“一国两制”、“港人治港”、“澳人治澳”、高度自治的方针，坚持依法治港治澳，维护宪法和基本法确定的特别行政区宪制秩序，落实“爱国者治港”、“爱国者治澳”原则。支持港澳发展经济、改善民生，保持香港、澳门长期繁荣稳定。

我们要坚持贯彻新时代党解决台湾问题的总体方略，坚持一个中国原则和“九二共识”，坚定反“独”促统，推动两岸关系和平发展，推进祖国和平统一进程。两岸同胞血脉相连，要促进两岸经济文化交流合作，完善增进台湾同胞福祉的制度和政策，推动两岸共同弘扬中华文化，同心共创复兴伟业。

我们要坚定奉行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坚定不移走和平发展道路，坚持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基础上同各国发展友好合作，坚定奉行互利共赢的开放战略，始终做世界和平的建设者、全球发展的贡献者、国际秩序的维护者。中国愿同国际社会一道落实全球发展倡议、全球安全倡议，弘扬全人类共同价值，携手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维护世界和平和地区稳定。

各位代表！

奋斗铸就辉煌，实干赢得未来。我们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砥砺前行，推动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为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不懈奋斗！

（新华社北京3月14日电）

房屋所有权继承公告

房屋所有权人:白玉富，坐落:辉南镇城关村一社，建筑面积:78平方米，用途:住宅，结构:砖木，房屋所有权证编号:房权证辉南字第000202765号。何桂珍继承该房屋，其他子女自愿放弃。与此相关的利害关系人对此公告有异议的，应在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提出异议申请，逾期不申请异议的，不动产部门将为其办理继承登记。特此公告

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 联系电话0435-8215876

房屋所有权继承公告

房屋所有权人:付光，坐落:辉南县朝阳镇兴工街十委三组，建筑面积:62.41平方米，用途:住宅，房权证号:辉房权证朝字第14798号。由配偶姜聚春继承该房屋，其他继承人自愿放弃。与此相关的利害关系人对此公告有异议的，应在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提出异议申请，逾期不申请异议的，不动产部门将为其办理继承登记。特此公告

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联系电话:0435-8215876

不动产权证书遗失补发公告

不动产所有权人:杨涛，坐落:辉南县朝阳镇爱国街德通秀苑二期11号楼3单元106室。权证号:吉(2017)辉南县不动产权第0000766号，房屋面积:125.1平方米，房屋用途:住宅。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条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不动产权证书作废。与此相关的利害关系人对此公告有异议的，应在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提出异议申请，逾期不申请异议的，补发不动产权证书。

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联系电话:0435-8215876

房屋所有权继承公告

房屋所有权人:崔彦臣、徐亚杰，坐落:辉南县杉松岗镇新民街，建筑面积:63平方米，用途:住宅，房权证号:房权证杉城字第20206号。由子女崔丽波继承该房屋，其他继承人自愿放弃。与此相关的利害关系人对此公告有异议的，应在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提出异议申请，逾期不申请异议的，不动产部门将为其办理继承登记。特此公告

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联系电话:0435-8215876

房屋所有权继承公告

房屋所有权人:韩振江，坐落:辉南县杉松岗镇工农街，建筑面积:27.7平方米，用途:住宅，房权证号:吉房权辉朝字第04411号。由配偶范丽娟继承该房屋，其他继承人自愿放弃。与此相关的利害关系人对此公告有异议的，应在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提出异议申请，逾期不申请异议的，不动产部门将为其办理继承登记。特此公告

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联系电话:0435-8215876

房权证遗失公告

房屋所有权人:姚忠成，坐落:辉南县杉松岗镇保安堡村保安堡屯，房屋建筑面积:40平方米，用途:住宅。房权证号:01017号。房屋所有权证遗失，现公告声明作废。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条规定，予以遗失公告，与此相关的利害关系人对此公告有异议的，应在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提出异议申请，逾期不申请异议的，不动产登记中心将注销原证。特此公告

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联系电话:0435-8215876

房屋所有权继承公告

房屋所有权人:苏国志，坐落:辉南县杉松岗镇新民街，建筑面积:32平方米，用途:住宅，房权证号:吉房权辉朝字第01262号。由子女苏贵宝继承该房屋，其他继承人自愿放弃。与此相关的利害关系人对此公告有异议的，应在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提出异议申请，逾期不申请异议的，不动产部门将为其办理继承登记。特此公告

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联系电话:0435-8215876

房屋所有权继承公告

房屋所有权人:苏国志，坐落:辉南县杉松岗镇新民街，建筑面积:32平方米，用途:住宅，房权证号:吉房权辉朝字第960034号。由子女苏贵宝继承该房屋，其他继承人自愿放弃。与此相关的利害关系人对此公告有异议的，应在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提出异议申请，逾期不申请异议的，不动产部门将为其办理继承登记。特此公告

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联系电话:0435-8215876

房屋所有权继承与赠与公告

房屋所有权人:陈锦祥、白淑洁，坐落:辉南县双凤乡石顶子村一社，建筑面积:42平方米，用途:住宅，房权证号:吉房权辉双字第2000106号。由子女陈旭继承该房屋，配偶白淑洁将其一半房屋产权赠与其子女陈旭，其他继承人自愿放弃。与此相关的利害关系人对此公告有异议的，应在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提出异议申请，逾期不申请异议的，不动产部门将为其办理继承登记。特此公告

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联系电话:0435-8215876

房屋所有权继承公告

房屋所有权人:娄文军、李桂君，坐落:辉南县杉松岗镇新民街，建筑面积:46.68平方米，用途:住宅，房权证号:吉房权辉城字第20025218号。由配偶李桂君继承该房屋，其他继承人自愿放弃。与此相关的利害关系人对此公告有异议的，应在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提出异议申请，逾期不申请异议的，不动产部门将为其办理继承登记。特此公告

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

联系电话:0435-8215876

房屋所有权继承与赠与公告

房屋所有权人:宋全生、吕长荣，坐落:辉南县朝阳镇富强街卓越家园C6号楼4单元614室，建筑面积:72.46平方米，用途:住宅，房权证号:吉(2020)辉南县不动产权字第0004444号。由子女宋红彦继承该房屋，配偶宋全生将其一半房屋产权赠与其子女宋红彦，其他继承人自愿放弃。与此相关的利害关系人对此公告有异议的，应在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提出异议申请，逾期不申请异议的，不动产部门将为其办理继承登记。特此公告

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联系电话:0435-8215876

房屋所有权继承与赠与公告

房屋所有权人:马驰、孙桂芝，坐落:辉南县朝阳镇爱国街八委四组，建筑面积:49.75平方米，用途:住宅，房权证号:房权证字第0018652。由子女马云清继承该房屋，配偶孙桂芝将其一半房屋产权赠与其子女马云清，其他继承人自愿放弃。与此相关的利害关系人对此公告有异议的，应在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提出异议申请，逾期不申请异议的，不动产部门将为其办理继承登记。特此公告

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联系电话:0435-8215876

房屋所有权继承与赠与公告

房屋所有权人:马驰 孙桂芝，坐落:辉南县朝阳镇爱国街八委四组，建筑面积:37.04平方米，用途:住宅，房权证号:房权证字第002263。由子女马云波继承该房屋，配偶孙桂芝将其一半房屋产权赠与其子女马云波，其他继承人自愿放弃。与此相关的利害关系人对此公告有异议的，应在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提出异议申请，逾期不申请异议的，不动产部门将为其办理继承登记。特此公告

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联系电话:0435-8215876

房屋所有权继承与赠与公告

房屋所有权人:马宪文、修玉杰，坐落:辉南县朝阳镇工农街八委一组，建筑面积:52.04平方米，用途:住宅，房权证号:房权证辉朝字第0005642号。由女马晨洋继承该房屋，配偶修玉杰将其一半房屋产权赠与其女马晨洋，其他继承人自愿放弃。与此相关的利害关系人对此公告有异议的，应在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提出异议申请，逾期不申请异议的，不动产部门将为其办理继承登记。特此公告

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联系电话:0435-8215876

房屋所有权继承公告

房屋所有权人:梁守俊，坐落:辉南县朝阳镇爱国街八委四组，建筑面积:39.5平方米，用途:住宅，房权证号:房权证辉朝字第0017234号。由子女梁世媛继承该房屋，其他继承人自愿放弃。与此相关的利害关系人对此公告有异议的，应在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提出异议申请，逾期不申请异议的，不动产部门将为其办理继承登记。特此公告

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联系电话:0435-8215876l

房屋所有权继承公告

房屋所有权人:梁守俊，坐落:辉南县朝阳镇爱国街八委四组，建筑面积:21.42平方米，用途:住宅，房权证号:房权证辉朝字第0019610号。由孙子梁鸿儒继承该房屋，其他继承人自愿放弃。与此相关的利害关系人对此公告有异议的，应在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提出异议申请，逾期不申请异议的，不动产部门将为其办理继承登记。特此公告

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联系电话:0435-8215876

房屋所有权继承与赠与公告

房屋所有权人:赵福生，坐落:辉南县杉松岗镇和平街，建筑面积:97平方米，用途:住宅，房权证号:房权证杉城字第20025094号。由子女于波继承该房屋，配偶管金荣将其一半产权赠与给子女于波，其他继承人自愿放弃。与此相关的利害关系人对此公告有异议的，应在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提出异议申请，逾期不申请异议的，不动产部门将为其办理继承登记。特此公告

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联系电话:0435-8215876

房屋所有权继承公告

房屋所有权人:张世财，坐落:辉南县朝阳镇爱国街二委三组，建筑面积:43.1平方米，用途:住宅，房权证号:房权证辉朝字第0016422号。由子女张丽继承该房屋，其他继承人自愿放弃。与此相关的利害关系人对此公告有异议的，应在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提出异议申请，逾期不申请异议的，不动产部门将为其办理继承登记。特此公告

辉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联系电话:0435-8215876